

巨人网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 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根据巨人网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，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2 月 4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，会议于 2022 年 2 月 7 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7 名，实际出席董事 7 名。经全体董事推举，会议由董事孟玮先生主持，公司部分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有关人员列席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巨人网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 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，形成如下决议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暨受让基金份额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董事会一致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出资人民币 4.5 亿元，受让关联方巨人投资有限公司持有的上海云锋新呈投资中心（有限合伙）3.6%的份额，成为其有限合伙人。巨人投资是公司实际控制人史玉柱先生所控制的企业，故董事史玉柱先生作为关联董事回避表决。

独立董事对该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表决结果：6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的《关于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暨受让基金份额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临 009）。

三、 备查文件

- 1、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；
- 2、独立董事对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；
- 3、独立董事对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巨人网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2 年 2 月 9 日